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项目名称：云南省农业农村厅（本级）专项资金 自评日期：2023年12月

主管部门：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云南省农业农村厅环境保护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得分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财政支出总额	1,200.00	1,200.00	1,184.78	10.00	98.00	9.8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00	1,200.00	1,184.78		98.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数量	质量	数量	质量
1. 组织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示范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以上。 2.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5个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开展资源化利用设施运行监测，要求完成率不少于5个品种。 3.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4.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5.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6.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7.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8.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9.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10.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1. 组织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示范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以上。 2.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5个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开展资源化利用设施运行监测，要求完成率不少于5个品种。 3.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4.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5.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6.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7.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8.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9.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10.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1. 组织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示范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以上。 2.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5个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开展资源化利用设施运行监测，要求完成率不少于5个品种。 3.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4.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5.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6.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7.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8.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9.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10.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1. 组织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示范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以上。 2.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5个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开展资源化利用设施运行监测，要求完成率不少于5个品种。 3.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4.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5.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6.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7.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8.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9.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10. 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全省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示范县建设。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绩效自评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试验示范项目建设数量	-	3	个	3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样品检测技术设备	>=	7343	个	7388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测农产品数量	>=	7383	个	7388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测肉类数量	>=	33000	个	33040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测人数	>=	80	人次	93	7.00	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云南省农业农村厅环境污染防治信息平台	-	1	个	1	7.00	7.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环境污染防治信息平台通过系统二级等保测评	-	通过	0	通过	7.00	7.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量	>=	93	个	93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	资源化利用农产品品种	>=	5	个	6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培训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总分							总分值	总分率	自评等级
							100.00	98.00	优

说明：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目填写资金来源。
2. 产出指标，指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成本指标为项目总成本的一定数量，或成本率指标与总成本的一定比例。全部 100% 90%（含）-99% 80%（含）-89% 70%（含）-79% 60%（含）-69% 50%（含）-59% 40%（含）-49% 30%（含）-39% 20%（含）-29% 10%（含）-19% 0%（含）-9%。
3. 产出指标，指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成本指标为项目总成本的一定数量，或成本率指标与总成本的一定比例。全部 100% 90%（含）-99% 80%（含）-89% 70%（含）-79% 60%（含）-69% 50%（含）-59% 40%（含）-49% 30%（含）-39% 20%（含）-29% 10%（含）-19% 0%（含）-9%。
4. 满意度指标，指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评价等级分为非常满意、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非常不满意。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指项目执行过程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备注：1. 绩效自评报告应在项目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
2. 一级指标为产出指标，二级指标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三级指标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公开1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蔬菜水果例行监测及实验室能力建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25.00	24.32	10.00	97.28	9.7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	25.00	24.3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根据全省蔬菜、水果例行监测实施方案的要求，完成例行监测120个蔬菜、水果样品检测分析工作，完成全省蔬菜、水果数据汇总并及时上报。 2、在用仪器设备检定维护率达100%，购买实验室标准物质和专用材料，保证实验室检测工作安全开展。					1、制定了曲靖市蔬菜、水果抽检方案，完成曲靖市120个蔬菜、水果例行监测样品的抽检及数据汇总工作； 2、全省蔬菜、水果检测数据汇总、分析及结果上报工作已完成； 3、加强实验室能力建设，更新完善实验室设施设备，加强仪器设备设施维护，更新老化、损坏仪器设备和辅助设备，在用仪器设备检定维护率达100%，保持实验室的清洁卫生，保障实验室的日常安全，及时购买实验室标准物质和专用材料，保证实验室检测工作安全开展。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蔬菜水果例行监测样品数	=	120	个	120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抽检蔬菜水果种类社会覆盖率	>=	95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主管处室对单位实验室检测分析工作完成情况满意度调查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73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按照执行率10%，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